

证券代码：837331

证券简称：嘉德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广西嘉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盐城锐工机电装备有限公司购买清洗机、试水柱机、压水堵机及试漏机等设备，拟购买总金额为 1,533,000.00 元，具体事项以公司与盐城锐工机电装备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另外，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较高者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于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上述购买资产金额为 1,533,000.00 元，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1 月期间已购买设备金额为 64,668,372.75 元，因此公司在最近 12 个月内购买固定资

产—生产设备的累计金额为 66,201,372.75 元；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24,603,178.15 元；公司在最近 12 个月内购买资产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29.47%，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认定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次购买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购买资产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购买资产事宜不需要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盐城锐工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住所：盐城市亭湖区新洋街道办事处袁庄境内 14 幢（7）

注册地址：盐城市亭湖区新洋街道办事处袁庄境内 14 幢（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家琴

实际控制人：王家琴

主营业务：通用设备及配件制造、销售、维修。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清洗机、试水柱机、压水堵机及试漏机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江苏省盐城市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以及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根据市场价格双方协商而定。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盐城锐工机电装备有限公司购买清洗机、试水柱机、压水堵机及试漏机等设备，拟购买总金额为 1,533,000.00 元。本次交易尚未签订合同，若签订的合同与本次审议内容存在较大差异，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过户时间等内容根据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确定。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广西嘉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西嘉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9日